

## 核三廠 111 年「我的家鄉-綠色能源與電力建設」繪畫比賽

### 活動計畫

一、目的：為配合公司推動綠能政策，與南部展示館榮獲台灣綠建築示範基地之肯定，特別邀請恆春鎮國中、國小學童，藉由繪畫創作形式展現綠色能源與電力建設暨南展館綠建築與恆春山海之美，其入選作品亦將做為本廠日後辦理宣導及紀錄之使用。

二、主辦單位：第三核能發電廠

(一)主題：展現我的家鄉-綠色能源與電力建設。

張小年

(二)活動事項：

(1) 邀稿組別：

- A. 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一、二年級學生)。
- B.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三、四年級學生)。
- C. 國小高年級組(國小五、六年級學生)。
- D. 國中組(國中一、二、三年級學生)。

(2) 報名期間：111 年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20 日止。請有意願參與活動之學校填製報名表(由學校統一造冊，內含年級、姓名等)，回覆本廠公關課排定寫生日日期，如需派車接送亦請先行告知。

(3) 寫生日日期及地點：10/7(星期五)，上午 9~12 時，於本廠南展館參訪後開始創作。

(4) 活動流程：創作前會帶領參賽學生參觀南展館及解說綠色能源暨節能減碳的重要性後自由寫生。

(5) 作品呈現：

- A.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本廠提供四開(約 39 公分×54 公分)圖紙及畫板使用。
- B. 作品不限當日完成，完成後由各校自行遴選並於 10 月 31 日(一)前繳交，本廠將彙總後製作創意畫冊。
- C. 每人限送一件作品。

(6) 評選組別及錄取名額：錄取名額由各校自行遴選及排名，如下：

低年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 3 名。

中年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 3 名。

高年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 3 名。

國中組：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 3 名。

(7)各校報名參加學生數超過 50 人者，除原有錄取名額外，增額錄取佳作 3 名。

(8)為鼓勵在地學生參加比賽，主辦單位將贈予每位參加學生畫板一個(繪畫後自行帶回)，並考量繪畫時間，另外提供一份餐盒(含工作人員及陪同家長、學校老師)。

(三)注意事項：

(1) 參賽者如有資格不符、冒名頂替、抄襲、違反著作權法規定或請人代筆等事宜，其作品不予評審，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權。

(2) 所有參賽作品版權歸本廠所有且得提供本廠運用。

(3) 參賽作品恕不退還。

(四) 獎勵辦法：得名及佳作者獲頒如下述獎金及獎狀一只。

第一名：800 元

第二名：600 元

第三名：500 元

佳 作：300 元

(五) 頒獎日期本廠將另行通知。

三、 本廠連絡窗口：

第三核能發電廠地址：屏東縣恆春鎮南灣路 387 號

公關課電話：(08)8893489

台電南部展示館地址：屏東縣大光里大光路 79 之 64 號

南展館電話：(08)8867630

四、 注意事項：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疫情，提高防疫措施，在報到時會為參加同學測量體溫，若超過 37.5 度將無法參與本次比賽。

五、 天候不佳備案：遇大雨或颱風天則延期，日期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

六、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之。